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语信司函〔2022〕10号

国家语委科研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22年度 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有关单位：

经研究，现将2022年度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助范围

本次接受申报的项目类型《国家语委科研项目2022年度选题指南》（附件），选题名称均为国家课题，研究起始时间为2023年1月1日。其中，重大项目资助经费50万元以内，研究时间一般为3年；重点项目资助经费20万元以内，研究时间一般为2—3年；一般项目资助经费10万元

以内，研究时间一般为1—2年。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人须符合《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且具备独立开展研究的能力和条件。申报人须为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

（二）申报人须具有高级以上职称，且为所在单位的正式职工。申报人须具有以上条件方可申报。申报人须具备以下条件：

级专业技术职称（职务）同行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重大项目申请人必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三）每年申报人作为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国家语委科研项目，作为项目组成员最多可参与两个项目。

三、申报办法

（一）申报方式。项目申报工作全部通过“国家语委科研服务平台项目申报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申报系统）在线进行。该系统为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的唯一线上平台，平台网页链接为：<http://www.ywky.edu.cn/>。请登录“项目申报管理系统”，选择“重大项目”、“重点项目”或“一般项目”项目类别进行申报。

（二）材料要求。本年度项目申请不需要邮寄纸质版材料。申报材料由申报人自行留存。

申报人应如实填写申报信息，不得弄虚作假。申报系统将对申报信息进行审核，如发现申报信息不实，将取消其申报资格，并记入诚信档案。申报人应妥善保管申报材料，如因申报人原因造成材料丢失或损坏，后果自负。

（三）评审程序。申报系统将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初审合格的申报项目将进入专家评审环节。评审专家将根据申报项目的创新性、学术价值、研究基础等因素进行综合评审，择优推荐立项。

四、其他事项

（一）申报系统使用指南。申报系统使用指南详见附件，请申报人仔细阅读。

信息真实准确。项目申请人应如实填写申报材料，确保无虚假信息。如有弄虚作假行为，一经发现，将取消其申报资格，并记入不良信用记录。特此公告。

联系人：王主任

联系电话：0354-3914666

电子邮箱：wz@sx.gov.cn



国家语委科研项目 2022 年度选题指南

一、重大项目

1. 国家语言文字事业 2025 年远景目标和发展规划研究
2.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研究
3.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与乡村振兴研究
4. 新文科背景下的语言学学科建设研究
5. 古籍整理智能化关键技术研究
6. 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的区域语言规划研究

二、重点项目

1. 语言政策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
2. 中小学教材语言使用规范研究
3. 面向全球治理人才培养的语言教育规划研究
4. 小学阶段语文课文手语表达研究
5. 语言资源的数据挖掘与共享机制研究
6. 中国语言资源数据库建设及推广应用研究
7. 网络空间语言治理研究
8. “中文+职业技能”教学资源建设研究
9. 高校语言文字工作理论与实践研究
10. 中华语言文化国际传播的挑战与对策研究
11. 中医药全球传播中的语言问题及对策研究

12. 香港地区中文书面语发展研究

13. 智能时代青少年语言能力发展研究

三、一般项目

1. 中国语言生活学术思想研究

2. 条约中文文本语言规范表述研究

3. 大型国际活动语言服务体系构建研究

4. 人工智能助力语言服务的'路径'创新研究

(研究时间限期1年,研究成果为资政报告和调研报告)

5. 面向语迟儿童的家庭语言规划研究

6. 国外聋人应急手语服务体系研究

7. 国家通用盲文轻声问题研究

8. 社交媒体中网络情绪的语言特征分析及识别研究

9. 机器学习在视听内容语义分析中的应用研究